

# 关于印发《南京林业大学本科生国家奖学金 评审实施细则》的通知

各院、部、处，校内各单位：

《南京林业大学本科生国家奖学金评审实施细则》经2021年7月16日学生工作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，现予以印发，请认真传达学习，并遵照执行。

南京林业大学

2021年8月24日

# 南京林业大学本科国家奖学金评审实施细则

## 一、总则

**第一条** 为贯彻落实《省教育厅等五部门关于印发<江苏省学生资助管理实施细则>的通知》（苏教助〔2021〕1号）要求，规范国家奖学金的评审，激励学生勤奋学习、努力进取，德、智、体、美、劳全面发展，结合我校实际，制定本细则。

## 二、奖励对象、标准与申请条件

**第二条** 本科生国家奖学金（以下简称国家奖学金），用于奖励特别优秀的全日制在校二年级以上（含二年级）的本科学生。

**第三条** 国家奖学金的奖励标准为每生每年 8000 元。

**第四条** 国家奖学金的基本申请条件：

- （一）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；
- （二）热爱社会主义祖国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；
- （三）遵守宪法和法律，遵守学校规章制度；
- （四）诚实守信，道德品质优良；
- （五）在校期间学习成绩优异，社会实践、创新能力、综合素质等方面特别突出。

## 三、名额分配与下达

**第五条** 国家奖学金的名额由省财政厅、教育厅下达。学校根据学院学生人数，按照比例及时将分配名额下达到各学院，以农林学科专业为主的学院可予以适当倾斜。

## 四、评审机构和程序

**第六条** 学校成立以分管学生工作校领导为组长，学生工作部（处）、各学院分管学生工作的院领导等为成员的学校评审领导小组，全面领导和监督本科生国家奖学金的评审工作；学生工作部（处）为学校学生资助管理机构，大学生资助中心具体负责组织全校的评审工作。

**第七条** 国家奖学金每学年评审一次，实行等额评审，依据《省教育厅等五部门关于印发〈江苏省学生资助管理实施细则〉的通知》（苏教助〔2021〕1号）的相关规定，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、择优的原则。

**第八条** 国家奖学金的评审工作，每年9月底启动，11月中旬前结束，严格按照“学生申请、学院初审、学校评审、上报”的程序进行。

（一）学生根据本细则规定的国家奖学金的基本申请条件及其他有关规定，向所在学院提出申请，并递交《南京林业大学本科国家奖学金申请审批表》（见附表）；

（二）学院根据本细则制定本院评审细则，经党政联席会研究并确定学院国家奖学金获奖学生建议名单，报学生工作部（处）；

（三）学生工作部（处）组织专家对学院国家奖学金获奖学生建议名单进行评审，提出学校国家奖学金获奖学生建议名单，报学校评审领导小组审定后，在校内进行不少于5个工作日的公示。公示无异议后，每年10月20日前，学校将评审结果报至省教育厅。

**第九条** 同一学年内，获得国家奖学金的家庭经济困难

学生可以同时申请并获得国家助学金，但不能同时获得国家励志奖学金。

## 五、奖学金发放

**第十条** 学校于每年 12 月 31 日前将当年国家奖学金一次性发放给获奖学生，并将获得国家奖学金情况记入学生学籍档案。

## 六、附则

**第十一条** 本细则自公布之日起执行。原《南京林业大学国家奖学金评审实施细则》（南林学〔2007〕46 号）同时废止。

**第十二条** 本细则解释权归南京林业大学学生工作部（处）。

附表：南京林业大学本科国家奖学金申请审批表

# 附表

## 南京林业大学本科国家奖学金申请审批表

		学校：				院系：				学号：						
基本 情况	姓名					性别					出生年月					
	政治面貌					民族					入学时间					
	专业					学制					联系电话					
	身份证号															
学习 情况	成绩排名： / （名次/总人数）						实行综合考评排名：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；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					
	必修课 门，其中及格以上 门						如是，排名： / （名次/总人数）									
主要 获奖 情况	日期	奖项名称						颁奖单位								
申请 理由 (200 字)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申请人签名(手签):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															

<p>推荐理由 (100字)</p>	<p>推荐人（辅导员或班主任）签名：  年 月 日</p>
<p>学院意见</p>	<p>学院主管学生工作领导签名： (学院公章)  年 月 日</p>
<p>学校意见</p>	<p>经评审，并在校内公示 个工作日，无异议，现报请批准该同学获得国家奖学金。  (学校公章)  年 月 日</p>